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GEND STRATEG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COMPANY LIMITED

枋濬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55)

自願性公告

電視連續劇製作投資計劃

枋濬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欣然宣佈，本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網信傳媒香港有限公司(Net Media Hong Kong Limited)，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五日與獨立第三方，節目樂園有限公司，簽訂一項電視連續劇制作的合作協議，並作出相當於20%權益的現金投資。該電視連續劇由若干獨立第三方，包括鄧特希工作室有限公司，負責所有創作及以超高清制作。預計整部電視連續劇將分為20集，製作期為大概五個月。在扣除相關費用後，由該電視連續劇所產生的版權和其他收入將按該投資比例分配。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章，以上交易並不構成本公司之須予公佈交易。本公司會遵從上市規則之規定作出進一步披露(如需要)。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枋濬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黃雲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雲先生及羅輝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兆康先生、曹漢璽先生及鍾偉文先生。